

关于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

A 类基金份额代码：016357

C 类基金份额代码：01635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4 月 11 日

基金托管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四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年度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为 2026 年 4 月 11 日。若截至 2026 年 4 月 11 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将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

益，如出现该等情形，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自2026年4月1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但正常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若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将为2026年4月13日，自2026年4月14日起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停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不再恢复，基金财产将在清算完毕后进行分配，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若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将在完成基金财产清算工作（即履行变现、支付清算费用等程序）后，将基金剩余财产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配，最终分配金额可能低于按基金最后运作日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金额。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流动性风险。

3、若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循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留意。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5、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